重读抗战家书

开栏的话

今年，是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80周年。回望烽火岁月，无数仁人志士奔赴战场，用热血捍卫祖国山河。一封封抗战家书，承载着先辈们对家国的忠诚、对亲人的眷恋，跨越硝烟与战火，诉说着那段慷慨悲壮的历史。本版今起开设“重读抗战家书”栏目，展开这些带有信仰温度的信笺，聆听先辈心声，铭记中华民族不屈的抗争。

英雄之爱

沙 峰

今年是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80周年，也是我姥爷左权诞辰120周年。在这么有纪念意义的时间，接到人民日报的约稿，我思索良久，决定动手写写一直不敢写的姥爷家书这一题材。因为家书中的情感太深，内容太丰富，它也是宝贵的抗战史料。

据我所知，我的姥爷左权一共留存下来14封家书。第一封是1930年姥爷在离开上海前往闽西苏区工作前写给自己大哥毓麟的；第二封是1937年9月18日姥爷在山西稷山县写给自己叔父左铭三的；第三封是1937年12月3日姥爷在山西洪洞县写给自己母亲的。还有11封信是在1940年11月12日至1942年5月22日期间写给我的姥姥刘志兰的（本写了12封，但有一封在传递途中遗失了）。

第一封信我在2005年当代中国出版社出版的《左权传》中看到这样一段话“我虽回国，却恐十年不能还家，老母赡养，托于长兄，我将全力贡献革命。”仅此而已，原件不知所在，很是可惜！第二封给他叔父的信，仅在我母亲左太北编辑出版的《左权家书》中读到全文，也没有看到信的原件。第三封写给太姥姥的信，我看到过原件照片。

前三封信中，姥爷都是在向家人讲国家被日本侵略者侵占和残害的情况。在写给太姥姥的信中有这样一段话非常有代表性：

“亡国奴的确不好当，在被日寇占领的区域内，日本人大肆屠杀，奸淫掳抢，烧房子……等等，实在痛心。有些地方全村男女老幼全部杀光，所谓集体屠杀，有些捉来活埋活烧。”“日寇不仅要亡我之国，并要灭我之种，亡国灭种惨祸，已临到每一个中国人民的头上。”

这触目惊心的话语，讲的是民族已经陷于危亡的境地。

他还写道：

“我军在西北的战场上，不仅取得光荣的战绩，山西的民众，整个华北的民众，对我军极表好感。他们都唤着‘八路军是我们的救星’。”“我军将士，都有一个决心，为了民族国家的利益，过去没有一个铜板，现在仍然是没有一个铜板，准备将来也不要一个铜板，过去吃过草，准备还吃草。”

字字句句都表现出为求得民族的解放，姥爷和全体八路军将士将不惜牺牲一切去战斗。我觉得姥爷在向家人表明，自己所做的事情是拯救民族的大业，是必须为之付出一切的事业，故无法回家孝敬长辈，望得到家人的理解。

前三封信中姥爷讲了他坚定的信念和为之付出一切的决心。而姥爷写给姥姥的11封信内容更加丰富了，也让我们一家人真正感受到了姥爷的铁骨柔情！

我的姥爷左权1942年5月25日在指挥北方局和八路军总部突围转移时，不幸被日军炮弹弹片击中头部壮烈殉国。牺牲时年仅37岁。那一天离我母亲2岁生日只差两天。而我的母亲在自己父亲身边也只有短短的3个月的时间，那时她还是不足百天的婴儿。作为后代，我们一开始对于姥爷的了解只有文字资料和前辈的讲述。这些内容仅限于姥爷的工作、生平和人们对他的印象。我们知道的左权，是枪杆子、笔杆子都硬的将才，是为保护别人而牺牲自己的英雄，是八路军在抗战中牺牲的最高将领。这与其他人了解的左权没有什么区别。唯一的不同就是，我们作为左权后代那无比的自豪感。直到1982年5月，我的姥姥把失而复得的姥爷的11封亲笔家书寄给我母亲，母亲才第一次从家书中看到了自己父亲的话语，第一次真正感受到了父爱是怎样的。

姥爷不仅是民族的英雄，更是我的亲人。说到姥爷的爱，一位将军的爱，是很多人都很感兴趣的，也是很多人想象不到的。在姥爷的家书中对妻子的爱情、对女儿的亲情展现得淋漓尽致：

“看到太北的像片（寄来的像片收到了）及你对太北的描写，那样活泼可爱的孩子，更增加了我的想念。时刻想着如果有你及太北和我在一块，能够听到太北叫爸爸妈妈的亲恳声音，能够牵着她走走，抱着她玩玩，闹着她笑，打着她哭一哭，真是太快乐了。可是我的最亲爱的人恰在千里之外，空想一顿以后，只得把像片摆出来一一的望着。对于太北，由于有妈妈妥善的抚养，是很幸福的，做爸爸的也占（沾）了光，但也决不会忘记。”

“志兰！亲爱的，你走后我常感生活孤单，常望着有安慰的人在，你当同感。常有同志对我说，把刘志兰接回来吧。我也很同意这些同志的好意，有时竟想提议你能早些返前方，但一念及你求智欲之高，向上心之强，总想求进步，这是每个共产党员应有的态度，为不延误你这些，又不得不把我的望之切念之殷情打消忍耐着。”

这些话字里行间充满了姥爷对妻女无尽的思念，同时他还想着怎么能为妻女做得更多些。为了能够知道妻女的情况，只要有同志从八路军总部去延安，姥爷就托其带上一封信，有时还有战斗胜利后缴获的糖果饼干，姥爷精心挑选的花布和他的津贴及发表文章的稿费。这些思念至深的话、关心至切的情怎能不打动作为家人的我。有时幻想着，如果姥爷能摸着我的头让我叫他一声姥爷，那该有多幸福啊！

这些信中不只有对家人的思念与关心，还记录了很多抗战前线的情况和日本侵略者的暴行。总会有人问起，在所有的家书中让我印象最深的是哪一封。我的回答都是最后一封。

最后一封信写于1942年5月22日晚，第二天凌晨姥爷就和彭德怀副总司令一起指挥八路军总部转移了。25日，姥爷牺牲在了十字岭。

“志兰！亲爱的，别时容易见时难，分离廿一个月了，何日相聚，念念、念念。”

这次的思念似乎更加深切。四个“念”字打破了人们习惯的三个字，似乎他还想写更多的“念”，但也表达不尽他对家人的思念。他幻想着一家三口团聚的景象，这不正是他日思夜想的美好生活吗！但是他在信中还写了这样一段话：

“重复说，我虽如此爱太北，但如时局有变，你可大胆的按情况处理太北的问题，不必顾及我”。

这又是什么意思？因为，之前姥姥曾发电报给姥爷，询问他如时局有变该如何处理女儿的问题。姥爷告诉姥姥可以把女儿寄养到老百姓家里。尽管他知道这可能意味着永远失去女儿。但他在最后一封信中仍然叮嘱姥姥可以这样做。为的就是不要影响工作，以完成民族解放大业。舍弃小家为了大家，这不就是无数走上抗战前线的将士们的选择吗！

在我看来，这封信就像一份遗书。姥爷知道当时面临的危险，他已经做好了所有的心理准备。在他用全部情感去想象着美好生活的同时，他也做出了最坚决的牺牲。

对于姥爷家书中的文字，不用我更多地分析和讲述，我想每一位看到这些内容的人都能感受到他的爱与他的恨，懂得他为民族解放不惜牺牲一切的那份坚守！正是姥爷的这份爱让我懂得了作为家人的责任：传承他的精神，传承八路军精神的责任。我将用我后半生的精力把这种精神讲述给更多的人，让人们了解走上抗战前线的将士们是什么样的人，懂得他们的精神，并用这种精神给予人们力量，共同为民族的复兴、国家的富强做出一份贡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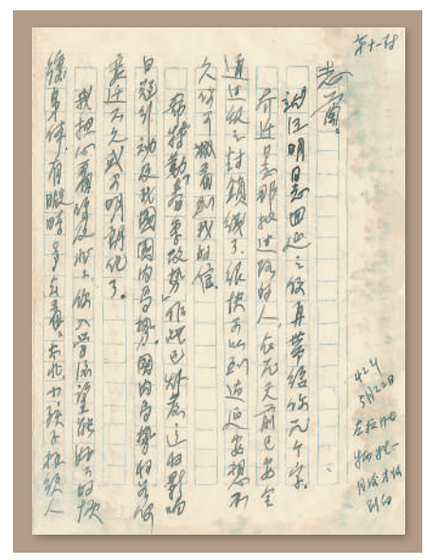

◀左权家书（局部）。 沙 峰供图

日食三餐粮

叶 辛

2025年春节前后的几天里，上海的一个知识青年群里不知由谁最先聊起来，说欢乐祥和的春节能过得如此自在舒适，是与当年到外地去的知青们在世纪之交那几年里赶上了房改和后来动迁及旧区改造，解决了住房问题、过上了安定生活有关。我同样是亲历者，对此深有体会，故而几乎把方方面面人士对这一问题的议论都细看了。有的还不止读了一遍。

改革开放之前，可以说大部分的上海人，都有一个住房情结。对上海的基本住房条件，耿耿于怀的有之，发牢骚说怪话的有之，调侃和自我解嘲的更是有之。一旦身旁有人分配到了房子，哪怕只是小小的一个亭子间，也要兴师动众地庆贺一番。那些年里，外地出差来上海的人，经常会发出种种慨叹，他们往往会持同情的口吻道：“上海对全国的贡献这么大。上海人的住房却这么小、这么狭窄、这么紧张。真正是令人想不到，令人同情。”

我自己深有感触，已经是上世纪90年代中期了。外地有一个中型城市的新华书店，在一个星期天，派了几个女同志找到上海作协，打听我的住所。作协的门房给我打电话，我说那就把我的地址给她们，请她们来家里吧。

不多久，她们来了，四五个人，原来是邀请我去她们新开张的新华书店举行一次签名售书活动，并且热情地说，这活动一定会火，请我务必安排好时间前去。并说她们经理为此在接待方面作了精心准备，让打听一下我的衣服尺寸，会送我两件白衬衫。

见她们如此热情，我爽快答应下来。那个年头，签名售书刚刚在国内的读书界兴起来，只要组织得好，对作家、出版社、书店三方面来说，都是一件皆大欢喜的事情。

后来，她们果然来接我了。又是来了四五个人，除了一个销售经理是上次来过的，另外几个都不认识。上车随她们同行时，我不由发问：“接我去售书，来一两个人就够了，你们为什么两次都来这么多人？”快言快语的销售经理笑朗朗地说：“我们这些人都想来看看上海的作家家里到底是什么样子啊！”

我不禁问：“怎么样？”

“看了以后大失所望。”销售经理直率地说道，“不瞒你说，我在我们那地方，住的房子比你的还宽敞舒适点呢。”

另外一个女士更是直言直语：“叶老师，你调到我们城市去算了。”

原来如此啊，我这才恍然大悟！只得坦率地说：“我在贵州时，住的是四室一厅，因为要照顾年迈的老母亲，才申请调回上海。”

这一件小小的往事，给我的印象实在太深了。我还顺便介绍说：“我调回上海，听过一位副市长的报告，说上海的住房问题解决起来有难度。上海人均1平方米以下的住户有1万多，人均1.5平方米以下的有2万多，3平方米以下的有10多万，4.5平方米以下的有几十万呀！”我举这些例子，是想说明，调回上海，能得到现在住的二室一小厅，已经很不容易了！

想起了俗谚：“家有万顷田，日食三餐粮。屋有千百间，夜宿三尺床。”短短20个字，浅显明白，道尽的是一个颠扑不破的真理。故而有一阵子，有人向我索字，我经常信笔就写下这20个字。看到的人都说好，说古人讲得有道理。

后来我不写了，为啥？只因人世间还有很多人看不懂这几句老话啊！

浔河常新

龚浔泽

家乡有一条浔河，连接东西两个较大的湖，虽然出了县区便几乎没人知晓，但对于沿途的3个乡镇来说，运输、排涝、灌溉，浔河与他们生活生产密切相关。

对于“浔”这个名字，我自幼就特别喜欢。老子说“上善若水”，中国人内心深处多亲水、乐水，水柔而韧，水韧而坚。三点水的偏旁加上“寻”成为“寻水”，形象地反映了一种姿态、一种境界。

浔河始凿于唐代，西引淮河故道，东接山阳渎。无论是西引的那段河道，还是东接的山阳渎，向北在钵池山下交汇，它们都是隋唐大运河的一部分。浔河相当于连通运河正式河道的支河便道，通过浔河，大运河两个重要支段可以提前相遇。

山区的河，上下起伏大，无论叫河还是称溪，多数是天然的，即使有人为的痕迹，也多是修堤筑坝。相对于山区弯弯曲曲的河溪，平原地区的多数河渠没有曲折回绕，有着很强的人类干预、塑造的痕迹，它们许多本身就是人类开凿的产物，即使有些最初不是人工开挖的，后续也会引来持续的加深、拓宽、建闸、固堤。

家乡把圩堤称为“大圩”，修大圩是防止洪涝的关键。早年，施工机械比较稀少，冬春农闲季节到来，家家户户都出人出物上圩挑土。河堵又通，堤塌又立。浔河能够1000多年依然流淌，离不开无数代农民前赴后继的付出。

记得冬天的下午，我跟着爷爷去浔河边的老街澡堂洗澡，在浔河南岸大圩的南侧，看到人们在被抽干水的池塘和大圩顶部劳动，有两个人站在扁担的两头抬一个筐，也有一个人挑着扁担两头挂两个篓子，上坡的时候筐篓是满的，下坡的时候筐篓是空的，吆喝声不时地传来。很多天后再路过，原先岌岌可危的大圩变了大样，顶部比原来更高、更宽。来年春天，护坡种上了一种笔直的树苗，后来才知道是有树木活化石之称的水杉。

中学时，浔河曾经历一次大规模的疏浚。这一次，浔河的水被整个放走抽干，不仅大圩变高了、河床变深了，河中淤泥也被清了，而且还没占用内圩的耕地和水面，综合效益大了很多。修完之后，浔河防洪能力和行船标准都高了。

时代不停前进，新世纪再一次整修浔河时，农业税已经取消，施工机械已经普及，由政府有关部门主导，活干得更专业了。如今的浔河，无论是大圩的高度和牢固程度，还是河面的整洁程度和航运条件都有了更好的提升。

河流是流经土地的血脉，水利功能不断增强的浔河，见证着家乡变化的方方面面。

闲话红烧茄子

谢 冕

记得那年拜访井冈山，在访问中谈起艰难岁月，采录了当年流行的一曲歌谣：“红米饭，南瓜汤，秋茄子，味好香。”从此重新认识了茄子，知道此物有功于饥饿中的人们，对之有了感恩的心情。后来读杂书，发现在茄子名下还有一些文人轶事，其中好像有白石老人画的，还有汪曾祺与王世襄这两个“吃货”交往中有一则关于茄子的故事，故事已模糊了，但留下王先生那个推着自行车说“一根好葱也买不到”的可爱的画面。至于二人如何谈到茄子的，记不得了。

家常饭桌上的茄子乃是平常蔬菜，南方所产呈条状，秀而娟，若南国佳人，北方则多是球状，丰而壮，若北地汉子，南北异形，其味则同。幼时居家，夏间多蒸煮长条茄子，熟后撕成条状，蘸酱油蒜泥食之以消暑。北方产的圆形茄子不便蒸食，多取红烧法烹之。我平素于厨艺少用心，做不出好菜肴，但做茄子却是有点心得：茄子洗净，切中等滚刀块，入油锅，用温火，少顷，入少量盐，煎至微软，加少许糖及生抽，继续文火，慢至熟透，加蒜碎起锅。这道菜重油，不忌用糖，佐餐极佳。

在蔬菜中，茄子不是青菜，也不归瓜果一类。茄子以其肉质绵软而得到食家的青睐。在厨房，茄子可做成多种菜肴，北方圆茄除红烧外，做成茄盒也是席上诱人珍品。其法，茄子去皮，切成方块厚片，刀工劈而不断，嵌入瘦肉为馅，裹以半湿面泥，入油锅炸至金黄色，起锅，装盘。这道菜名曰：炸茄盒。与此相关的有以莲藕为料的，炸藕盒，二者乃是友邻，但以茄盒为佳。

茄子出身平常，做成的菜肴也是家常之物。说是平常，说是家常，却也曾有过“显赫”的经历。这道家常菜在平日，是不显眼，可入了大户人家，却是显出别样的华贵。《红楼梦》四十一回写茄鲞，可谓为之扬名，但却失之夸张。那是刘姥姥二进大观园，贾母高兴，留宴款待，宴中有一道菜曰：茄鲞。但听凤姐介绍说：这也不难。你把才下来的茄子把皮剥了，只要净肉，切成碎钉子，用鸡油炸了，再用鸡脯子肉并香菌、新笋、蘑菇，五香腐干、各色干果子，俱切成钉子，用鸡汤煨了，将香油一收，外加糟油一拌，盛在瓷罐子里封严，要吃时拿出来，用炒的鸡瓜一拌就是。王熙凤这么一说，可把刘姥姥吓住了。

据食家考订，这一道菜被渲染得有点过了。其实所谓鲞者，乃是南方民间一种将食物晾干贮存的方法，鱼及海味等均可成鲞，防潮，防腐，可久存。我们但看凤姐所言，在她的叙述中茄子丁经过油炸，连同那些“配料”，一起炸干，而后装罐，封严实，食时取出。此中究竟何者为主，何者为辅，弄不清了。这样制作出来的，究竟还保留了多少茄子的原味？哄姥姥的，我就不信！

说了大户人家的珍肴，还是回到我们平民的饭桌上来。我自信我亲手做的红烧茄子，比大观园王熙凤家宴的茄鲞更接近真味道。我手生，极少历练，口说无凭，也许不实。这里不妨介绍我和朋友亲历的这道菜。某日在燕园办完事，时已过午，学生们就食的高潮已过，我们寻找一个可以马虎进餐的食堂。到了一个叫作家园食堂的二楼，那是专为接待赶不上高潮的师生开放的餐厅。刷卡，打饭，打菜，有一道红烧茄子把我们镇住了！这一份欢喜，又岂止是刘姥姥那般面对茄鲞的惊讶——它品相深褐透红，不浓不淡的油，适当的甜，外加拍成碎片的大蒜。一碗米饭，一盘茄子，众人高呼：国内第一红烧茄子！

多味斋

▲油画《春》，作者苏天赐，中国美术馆藏。

大地

家乡四季

李艺娴

我和父母住在河北石家庄天桂山景区的员工宿舍里。这里，四季分明。我穿梭在时间的长廊，捕捉每个季节的美景。

小溪开始奔流，天气逐渐变得暖和，冰化了，春天到了。山变成了嫩绿色，这时，温暖的春风吹来了桃花，一团团粉色点缀在嫩绿色中，像一串优美的音符。一群鸟儿奏响了这串音符，传出了优美的音乐。

太阳炙烤着大地，一阵热风吹了过来，夏天来临了。夜晚，草丛里的演唱会开始了，人们纷纷搬着凳子到院里乘凉，聊聊天，看着星星，听着草丛里的演唱会。夏天是绚烂而热烈的季节，是生命的狂欢，是自然的盛宴。我沉醉于这无边的美景，感受着夏的热情与活力。

秋，总是以最细腻的画笔轻点大地。天桂山上的银杏叶黄了，这棵银杏树已有500年树龄。落在地上的银杏叶铺成了一片金黄色的地毯，每年我都会和朋友去捡银杏叶夹在书里。秋，是收获的季节。秋意浓，情亦深。

冬，季节中的沉静诗人，轻步走来，赋予大地别样的韵味。清晨，薄雾轻绕，一出门首先映入眼帘的是不远处的湖面，冻得透亮的冰面上，柳枝挂着晶莹的冰珠，映照着朝阳，熠熠生辉。南边的松树傲然挺立，仿佛是冬日的卫士。冬天，是沉静的，也是富有力量的，它以独特的方式展现着大自然的魅力，让人心生敬畏与热爱。

家乡的四季，如一首悠长的诗，每一句都饱含情感，每一景都值得回味。

（本文选自“人民网+”客户端《文字里的家乡》征文活动，略有删改）

我与一座城

旅行的意义

刘 炜

小时候，还不懂什么是旅行。

深山中，小县城，小小年纪的我，只是时常趴在集体宿舍二楼的阳台，看着看似并不远的重峦叠嶂，看着夕阳在山顶镀上一层金边，琢磨着山外有啥不一样。

极少几次机会，老爹带我去桃源老家看望爷爷奶奶，老娘拉我去凤凰乡下看望外公外婆，我兴奋得头一晚上不睡觉，第二天依旧精神抖擞地踏上散发着浓浓汽油味的长途大巴。

一定会想方设法赖在车窗旁的位子，车开动，首先是街景动了，平日里看腻了的那些熟悉的门户，门户中熟悉的人脸，门户前熟悉的老树，都变得生动了。

车动处，车内的人东摇西晃，窗外的景色也东摇西晃。偶尔路过山中小县城，又或一处小村子，我更是几乎将半个身体探出车窗，瞪大眼看。

真新鲜！

一颗种子，已于斯时，种于心坎。多出门走走，多出门看看，当是极赏心悦目的大快乐的事。

工作之后不久，我开始在网上写书。惊喜地发现，自己居然有大把大把的时间可以肆意地“挥霍”。

就有了很多次，挑选绿壳子，又或红壳子的火车，稍稍对自己“优渥”一点，买一张硬卧票，带着几本书，带着笔记本电脑，满怀期待踏上旅途。

窗外的景，日新月异。身边的人，时刻更迭。从小有社交恐惧的我，在列车上，在狭窄的空间中，在短暂的“碰见”和“熟悉”中，会暂时打破那一层自我圈限的“社交壳子”，壮着胆子，和不同的旅客攀谈几句，引发他们的谈兴，就立刻蜷缩在一旁，认真而热切地聆听他们的倾述。

每到一处大站，总有地方特色的啤酒售卖。站台上的小推车里，各种好玩的地方零嘴儿也总不会缺席。

啃着烧鸡、熏鸡或风鸡，又或者小碗蒸的排骨、腊肉、香肠，喝着风味迥异的啤酒，聆听身边旅客讲述的喜怒哀乐，手上的键盘“咔嗒”声中，一章又一章新的故事就写了出来。

记忆犹深的一次长途旅行，签约的网文平台在丽江办作者沙龙，不敢、更不愿乘坐飞机的我，提前3天从上海出发。那时尚未开通高铁，就买了一张普通的快车票，在路上慢悠悠摇摇晃晃了两天两夜。

到了昆明。又转了绿壳子的慢车，在路上又晃了半天，到了丽江。

了乡土的美啊！

极有冲击感的美呼啸而来，于是，灵感就在这稍显漫长的旅途中，疯狂地涌动。

路过一个地方，驻留一个地方，见过某地的景，喝过某地的酒，于斯衍生出的文字，都会带上极鲜明的烙印。一章一章文字，就这么通过无线网络直接发布，和读者相见。于一些章节中，透露出一些地理符号，立马引得读者一阵叫嚷：“都到家门口了，怎么不说一声？怎么都要逮着你喝一顿哪！”

每每看到这些文字，就会释然一笑。作为一个写书人，能被读者这般惦记着，那种幸福和满足，真个难以描述。

最近几年，又迷恋上了高铁带来的快捷。小半天的时间，我能到多少地方呢？北京的大栅栏，可以喝喝茶。西安的老城墙，用力摸一把。洛阳的小胡同，脚板蹭一蹭。郑州的老梧桐，落叶正翻飞。

泰山上的小鱼儿，油炸得喷香；黄山脚下的鳜鱼，滋味格外醇厚；歙县老厂子里的老墨条，哪怕自己不会写毛笔字，也要弄两套存在家里增添文气；曾经送别李白的桃花潭水，不亲眼见过，怎知真有“深千尺”的深邃和浩荡？

我都去过。我都驻足。我沉浸其中，每每心神震荡、神思遐飞之时，或者酒馆，或者茶楼，或者树下一张石头台子，都能有文字从键盘上飞溅而出，片刻之后，就带着奇异的地理风情，和读者正面撞上。

真有幸呢。旅行，生活，还有自己的文字，已经融为一体，密不可分。如五谷酿酒，岁月越久，越发醇香，自己已然沉浸其中，不愿醒了。

文思

本版邮箱：dadi@peopledaily.cn
本版责编：张珊珊